附件3

2025年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工作时间安排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间** | **事项** | **责任部门** |
| 3月25日前 | 制定认定工作实施方案和认定细则，报学校校务会审议 | 组织人事处 |
| 3月25日前 | 推荐省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评议专家并报送资料 | 组织人事处 |
| 3月28日前 | 审议学校认定工作实施方案和认定细则等文件，报上级备案 | 校务会、组织人事处 |
| 4月10日前 | 发布“双师型”教师的认定通知、收集认定人员材料 | 组织人事处 |
| 4月25日前 | 进行认定人员材料初审，组织初审符合条件的老师进系统完成个人申报工作 | 组织人事处 |
| 5月20日前 | 在系统上完成初审和公示工作 | 组织人事处 |
| 6月25日前 | 组织评委会进行线上评审 | 组织人事处 |
| 6月30日前 | 系统上完成认定，并将认定结果及工作总结等材料报送至省教科院职成所 | 组织人事处 |
| 8月30日前 | 完成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省级复核和备案 | 组织人事处 |